print 頁 1 / 4

列印時間: 106/12/14 14:55

## 公開取得報價單或企劃書公告

公告日:106/12/14

機關資料	機關代碼	3.11.90.33
	機關名稱	臺灣基隆地方法院檢察署
	單位名稱	臺灣基隆地方法院檢察署
	機關地址	201基隆市信義區東信路一七八號
	聯絡人	潘健安
	聯絡電話	(02)24651171分機1231
	傳真號碼	(02)24654296
	電子郵件信箱	klcz@mail.moj.gov.tw
	標案案號	1060900093
	標案名稱	107年度公文傳遞及清潔工作委外勞務採購
	標的分類	勞務類 911 - 政府行政服務
	財物採購性質	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
	採購金額級距	未達公告金額
	辦理方式	自辦
  採	依據法條	採購法第49條
購	預算金額	330,000元
資料	預算金額是否公 開	是
	後續擴充	是 依政府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7款,須敘明後續擴充之期間、金 額或數量: 本採購保留未來契約期滿,後續擴充1個月權利。本契約期 滿,機關如因未能即時完成招標作業,廠商依機關之需求,按 原契約所列條件及價金續約,核算付款,並得以換文方式辦 理,免召開議價會議,期間最長不超過1個月。
	是否受機關補助	否
	是否含特別預算	否
招標資料	招標方式	公開取得報價單或企劃書
	決標方式	最低標
	是否依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第 <b>64</b> 條之 <b>2</b> 辦理	否

print 頁 2 / 4

	是否電子報價	否
	新增公告傳輸次 數	03
	招標狀態	第二次及以後公開取得
	公告日	106/12/14
	是否複數決標	否
	是否訂有底價	是
	是否屬特殊採購	否
	是否已辦理公開 閱覽	否
	是否屬統包	否
	是否屬共同供應 契約採購	否
	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(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)	否
	是否應依公共工 程專業技師簽證 規則實施技師簽 證	否
	是否採行協商措 施	否
	是否適用採購法 第104條或105 條或招標期限標 準第10條或第4 條之1	否
	是否依據採購法 第106條第1項 第1款辦理	否
領		是
投 開		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 0元
標	是否提供電子領標	系統使用費2 20元
		文件代收費2 0元
		<b>總計</b> 20元
		是否提供現場領標:否
	是否提供電子投 標	否
	截止投標	106/12/20 10:30
ĺ		

print 頁 3 / 4

	開標時間	106/12/20 16:00
	開標地點	臺灣基隆地方法院檢察署七樓會議室、地址基隆市信義區東信路 178號。(廠商代表到署後,請洽1樓法警室換證後上樓至七樓會 議室)
	是否須繳納押標 金	否
	投標文字	正體中文
	收受投標文件地 <u>點</u>	201基隆市信義區東信路一七八號
其他	是否依據採購法 第 <b>99</b> 條	否
	是否於招標文件 載明優先決標予 身心障礙福利機 構團體或庇護工 場	否
	履約地點	基隆市(非原住民地區)
	履約期限	107年1月1日至107年12月31日止
	是否刊登公報	否
	本案採購契約是 否採用主管機關 訂定之範本	是
	歸屬計畫類別	非屬愛台十二項計畫
	廠商資格摘要	一、廠商所營事業項目,須含有「IZ12010人力派遣業」。(ZZ999 99廠商所營事業登記,如載明除許可業務外,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者,視為包括該等定營業項目) 二、應附具之證明文件: 1.廠商登記或設立證明。(依投標須知64點所載備標) 2.廠商繳納營業稅或所得稅之證明。(依投標須知64點所載備標) 3.廠商信用證明。(依投標須知64點所載備標)
	是否訂有與履約 能力有關之基本 資格	是 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: 1.廠商信用之證明。
	附加說明	本標案依招標期限標準第9條第2款規定,辦理電子領標並於招標 公告敘明者,等標期得縮短3日;本採購案依規定辦理電子領標, 並採用電子領標縮短等標期之規定。
	是否刊登英文公 告	否
	疑義、異議、申 訴及檢舉受理單 位	<b>疑義、異議</b> 受理單位 
		<b>檢舉受理單</b> 部會署-法務部採購稽核小組(地址: 位 100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130號、

print 頁 4 / 4

電話:02-23705840、傳真:02-23896249) 法務部調查局(地址:231新北市新 店區中華路74號;新店郵政60000號信 箱、電話:02-29177777、傳真:02-29188888) 基隆市調查站(地址:201基隆市信 義區崇法街220號;基隆市郵政60000號 信箱、電話:02-24668888) 法務部廉政署(地址:100臺北市中 正區博愛路166號;10099國史館郵局第 153號信箱、電話:0800286586、傳 真:02-23811234)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(地址:110臺北 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、電話:02-87897548、傳真:02-87897554)

註: ◎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,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。